

##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捷顺科技”）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非独立董事张华先生工作调整申请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其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第三大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发智慧交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选举王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任期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

本次董事完成补选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深圳市捷顺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三十日